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4年度)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20250115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平塘县人民法院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总体 资金（元）			资 金 来 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	资金总额	15,114,600.57	20,562,571.01	19,950,191.18	10	97.02	9.7
			人员类项目	10,726,352.81	11,754,323.25	11,754,323.25	0	-	-
			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2,188,248.17	2,188,248.17	2,188,248.17	0	-	-
			其他运转类	0	0	0	0	-	-
			特定目标类项目	2,199,999.59	6,619,999.59	6,007,619.76	0	-	-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做好预算资金管理，合理安排支出，做好执行进度管理			精准化资金分配，规范化使用管理，实行“项目库”管理，确保资金用于审判执行核心业务。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，推动各专项工作机制常态化；扎实做好《民法典》贯彻实施工作，提高了民事审判工作水平，切实满足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；进一步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成果，健全执行长效机制，深入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，坚持善意文明执行，推动执行工作向着“切实解决执行难”的更高目标迈进；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；积极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全力推进“平安·法治”平塘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，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；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，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，大力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开展项目个数	＝2个	2个	5	5		
			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项目	按时保质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			全年案件结案数	≥4000件	6215件	5	5		
			全年案件受理数	≥4500件	6754件	5	5		
		质量指标	全年案件结案率	≥85%	92.02%	5	5		
			全院工作完成情况	优秀	达成预期指标	5	5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31日	达成预期指标	5	5		
		成本指标	基本支出小计	＝1291.46万元	1995.01万元	5	0	偏差原因：2024年7月有5名新进公务员，8月有1名公务员调入导致人员经费增加；年中新增8个费年初项目经费442元，2个年初预算项目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未完成年初预算资金219.99万元，实际执行资金为158.76万元。措施：将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、本院审判业务部门和政治部的沟通，及时了解本院人员招录需求、项目需求及上级拨付项目情况以便做好预算，并将上级转移支付办案费及业务费项目金额纳入预算中，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。	
			1. 人员类项目支出	＝1072.64万元	1175.43万元	1	0	偏差原因：2024年7月有5名新进公务员，8月一名公务员调入导致人员经费增加。措施：将加强与本院政治部的沟通，及时了解人员招录需求以便做好预算，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。	
			2. 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	＝218.82万元	218.82万元	1	1		
			项目支出小计	＝219.99万元	600.76万元	1	0	偏差原因：年中新增8个非年初项目经费442万元，2个年初预算项目根据合同约定付款，未完成年初预算资金219.99万元，实际执行资金158.76万元。措施：将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和本院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，及时了解本院项目需求及上级拨付项目情况以便做好预算，并将上级转移支付办案费及业务费项目金额纳入预算中，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。	
			1. 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	＝0万元	0万元	1	1		
			2.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	＝219.99万元	600.76万元	1	0	偏差原因：年中新增8个非年初项目经费442万元，2个年初预算项目根据合同约定付款，未完成年初预算资金219.99万元，实际执行资金158.76万元。措施：将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和本院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，及时了解本院项目需求及上级拨付项目情况以便做好预算，并将上级转移支付办案费及业务费项目金额纳入预算中，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。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 指标	维护社会和谐稳定	得到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20	20		
保障单位审判执行职能得到发挥			得到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	
满意度指 标(10分)	满意度指 标	社会公众对本院完成工作任务满意度	≥90%	95%	5	5			
		干部职工满意度	≥90%	95%	5	5			
总 分						90	91.7		
绩效 结论	平塘县人民法院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达成，并具有一定效果，其他指标基本完成，等级为“优”。一、主要成绩：一是审判质效提升，专项资金支持案件审理，结案率超90%，平均审理周期缩短；二是信息化资金投入建设推动全流程网上办案、电子集约送达、送达成功率得到提升，节约了送达成本；三是司法便民服务得到提升，互联网法庭建设，实现“云端”庭审，诉讼服务得到提升；四是执行效率优化，司法救助金发放提速。二、经验做法：一是精准预算管理，严格绩效评价，确保资金合规高效使用；二是信息化赋能，投入资金建设电子集约送达平台，节省了送达费用，利用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购置档案管理系统提升办案效率；三是优化流程，推行5日到账机制，案款、退费、救助金审批效率得到提升；四是财政支持诉源治理，一站式服务质效提升。三、下一步提升方向：一是强化执行攻坚，优化执行案款动态监管，破解“执行难”问题；二是深化智慧应用，拓展AI辅助审判、智能语音转写等技术覆盖；三是法庭建设，加大人民法庭资金投入；四是绩效管理精细化，加强预算与绩效一体化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								

联系人：王尧华